❖字形組合

組合類型		 組合方式	例字
	體字		車、卓、角、果
	外內形		困、因、囤、囚
	並列形		明、朋、仟、扣
			昭、鉊、熄、股
分體			川、湖、潮、漒
字	上下形		昌、冒、采;青
			晶、森、霸、覆
			習、焚、然、慾
			曼、慧、賣、賞

❖取碼順序

倉頡輸入法的取碼方法則是平常書寫的筆劃順序,以:

1. 由上而下 例:志、隻

2. 由左而右 例:你、取

3. 由外而內 例:國、間

的規則,再配合字形結構來拆出應要的倉頡輸入碼。

❖字首、字身

倉頡輸入法將一個字分成字首、字身兩部分,用來限制取碼數目, 使得**每個中文字最多只能取五個碼。**

- 1.字首:以下為字首
 - (1)分體字最外面或最上方的字形為字首。
 - (2)字典中慣用的(倉頡)部首。例如:



(3)與其他字形有明顯上下分離者。例如:

(4)為方便取碼,特別規定為字首者。例如:

- (5)連體字的第一碼。
- 2.字身:字首以外的部分。
- 3. 次字首、次字身: 從字身再拆成次字首、次字身。例如:



❖取碼方法

準備拆碼時,第一步驟要先判斷是否為連體字或分體字。

- 1.連體字的取碼
 - a.連體字的幾項特徵:

	特 徵	例字
(1)	有縱向、橫向的筆劃相連	直、車、正
(2)	▲ 、	步、甬、業、角、 叢
(3)	~~ ノし 等字形被視為與上部字形 相連	其、頁、兄

- b.連體字最多四碼,不足四碼者全取。
- c.取碼:第一、第二、第三碼及最後一碼。

(字首一碼+字身的第一、第二、尾碼。)

【練習一】請試拆解下列連體字的倉頡字碼。

	\11 /	
	32	:
	==	
_		•

2. 梟

3. 島

4. 老

5. 角

6. **卡**

7. 正 8. 有

g 串

10. 片

11. 虫

12. 由

13. **聿** 14. 歹

15. 角

16. 甘

17. 其

18. **≒**

19. 巨

20. 民

21. 車

22. 真

23. 午

25. 丘

os *ሻ*

27. 丰

28. 只

29. 步

30. 甬

2.分體字的取碼

a.分體字的特徵

- (a)字首為單獨字形‧與其他字雖然有些微連接‧單仍可分離成字首、字身兩部分的字。例如:早、星、屈、居。
- (b)明顯可分成兩部分以上的字。例如:柔、集、崔、奇。
- (c) **一**、**一**、**一**、**八**、**八** 等字形,視作與下方字形分離。例如:受、亢、牟、仝、分。
- b. 分體字最多五碼。⇒字首最多兩碼、字身最多三碼。

字首>兩碼 ⇒取首、尾碼。

字身為連體字 ⇒取第一、第二、尾碼。

為分體字 ⇒次字首+次字身=三碼。

次字首=一碼,則次字身取首、尾兩碼。

次字首=兩碼,則次字身取尾碼。

例如: 焉→ 一卜中火 淅→ 水木竹中 藥→ 廿女戈木 衝→ 竹人竹土弓

【練習二】請試拆解下列分體字的倉頡字碼。

練習	
	1.
	2.
	3.
	4.
	5.
	6.
	7.
	8.
	9.
	10.
	11.
	12.
	13.
	14.
	15.
	16.
	17.

1.	則	21.	达
2.	粘	22.	Ξ
3.	和	23.	鍾
4.	軒	24.	銯
5.	計	25.	明
6.	敘	26.	洁
7.	駁	27.	睛
8.	桂	28.	睜
9.	腮	29.	棔
10.	旺	30.	渥
11.	明	31.	思
12.	圭	32.	誤
13.	款	33.	卵
14.	墦	34.	回
15.	埤	35.	身
16.	秧	36.	往
17.	利	37.	軟
18.	顧	38.	惠
19.	籌	39.	煎
20.	么	40.	寢

❖取碼原則

1.精簡原則:當一個字有多種取碼方式時,以**取碼數最少、最精簡的為主**。

例	正確取碼	錯誤取碼
王	一土	
容	十金人口	戈月金人口
羊	廿手	金一手

例	正確取碼	錯誤取碼
屯	心山	十山山
北	中一心	中一山竹
九	大弓	一竹山

2.完整原則:當一個字形有多種取碼方法,且取碼數又相等時,應先取字形較 繁複(筆畫較多),且包括面積較廣的字形,次取較簡單的字形。 (先繁後簡)

(儿条区间)					
例	正確取碼	錯誤取碼			
丰	手十	十手			
民	口女心	尸女心			
羊	廿手	金一手			
干	→ +	<u></u> +			

例	正確取碼	錯誤取碼
夫	手人	十大
巳	口山	尸山
安	十女	戈月女
吏	十中大	十日大

3.特徵原則:不取重疊的字形、不在轉角處分割字形,而在兩個字碼相接之處 分割取碼。

例字	倉頡拆碼	錯誤取碼	例字	倉頡拆碼	錯誤取碼
申	中田中 (LWL)	中日	甲	田中 (WL)	日中
男	田大尸 (WKS)	田大弓	也	心木 (PD)	心中
力	大尸 (KS)	大弓	之	戈弓人 (INO)	卜竹人
刃	尸竹戈 (SHI)	尸大	永	戈弓水 (INE)	戈水
匆	心大大 (PKK)	心竹竹戈	孝	十大弓木 (JKND)	土竹弓木
Z	号Ⅲ (NU)	—ш	吳	口女弓大 (RVNK)	口中弓大
缶	人十Ш (OJU)	人一山	丐	ート女尸 (MYVS)	一卜中尸

4.省略原則:因為拆碼字首部份最多兩碼、字身最多三碼,連體字最多五碼。若字 元的碼數超過規定時,則予以省略。

(1)部份省略:取碼時,無論字首或字身,當其取碼超過規定時,中間部份將被

省略,此為『部份省略』。 例如:「蟬→中戈口口十」

字首「虫」字取碼爲「中一戈」,但只取首末碼「中戈」,而字首中間之碼「一」則省略,此爲『部份省略』;其字身「單」字取碼爲「口口田十」,但只取首次末碼「口口十」,而中間之碼「田」則省略,此亦爲『部份省略』。

(2)包含省略:無論字首或字身·當其取碼超過取碼規數時·中間部份將被省略, 但若其末碼被其他字碼三面或四面包圍·則取其外圍字形為尾碼, 省略圍內之碼。

被三面包圍的非封閉外框	被四面包圍的封閉外框	
	口 口 曷 瓦	
11 17 17 17 17		

例字及拆碼筆順	倉頡取碼
渴渴渴渴渴	水日心女
满满满满满	水廿中月
夠夠夠夠夠	まら心口
猷猷猷猷猷	廿田戈大
腦腦腦腦腦	月女女田

始殆殆殆殆	一弓戈口
酣酣酣酣酣	一田廿一
耐耐耐耐耐	一月木戈
颱颱颱颱	竹弓戈口
敲敲敲敲敲	卜月卜水